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于2014年6月实施了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本次非公开发行向两名特定对象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23,000万股，发行价5.8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134,78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133,730.00万元。上述非公开发行的23,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已于2014年6月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证券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由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116,640万股相应变更为139,640万股。相关两家认购方的认购情况如下：

1、芜湖德豪投资有限公司认购了10,000万股，占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139,640万股的7.16%。

2、自然人吴长江先生认购了13,000万股，占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139,640万股的9.31%。

相关《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刊登于2014年6月13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本次发行前，芜湖德豪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的股份为245,356,800股，占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116,640万股的21.04%，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次非公开发行后，芜湖德豪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的股份为345,356,800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139,640万股的24.73%，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特此公告。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十二日